

中国建设报社

中国建设报社关于举办住房城乡建设系统 新闻发布与舆情应对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部机关及直属单位培训计划的通知》（建办人[2017]16 号）安排，中国建设报社将于 2017 年 8 月底，与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合作举办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新闻发布与舆情应对培训班——新媒介环境下的领导能力建设专题，通知事项如下。

一、培训目的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央对新闻发布工作和新闻发言人的要求，培养有关领导和人员敢于发声善于发声的能力，改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对突发事件和社会热点的舆论引导，加强住房城乡建设各单位领导的媒体素养，提高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新闻发布和舆情应对的工作水平。

二、培训内容

包括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 2.19 讲话新思路——提升新闻舆论工作的有效性、新媒体时代的领导干部媒体素养和沟通技巧、如何讲好城市故事、城市品牌与城市负面形象的博弈、网络舆情的监测、研判与应对策略等。

三、培训对象

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各单位负责新闻宣传和舆情应对的领导和有关同志。

四、培训师资

由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择选资深专家学者、政府部门新闻发言人和中央电视台著名节目主持人（或特约评论员）进行集中面授。邀请住房城乡建设部有关领导出席开班仪式或参加学员座谈。

五、学习认证

学员完成全部课程学习，经考核合格后，由清华大学颁发继续教育结业证书，证书编号可登录清华大学继续教育与认证网站查询。

六、时间、地点

2017年8月28-31日，在北京中工大厦举办。8月27日全天报到。

七、其他有关事项

1、请于2017年8月15日前将报名回执报送至：传真010-51701832，或电子邮箱lsh@chinajsb.cn。

2、请于2017年8月21日前将电子版蓝底证件照发送至电子邮箱lsh@chinajsb.cn，并准备2寸免冠照片2张。

3、培训费：2500元/人（主要用于清华大学课程研发费、授课费、证书制作费、培训场地费及其他费用），资料费80元/人。

因清华大学需提前安排制作结业证书，请学员于2017年8月21日前将培训费、资料费汇入主办单位，以此凭证确认参加培训。户名：中国建设报社，账号：0200007609004603904，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紫竹院支行。

4、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5、联系人：刘老师 010-58934857，13621198909

附：1、课程表（暂定）

2、报名回执



附件 1

课 程 表 (暂 定)

| 时间 | 内容 | 授课老师 |
|---------|----------------------------------|--|
| 8.27 | 全天报到 | 主办单位 |
| 8.28 上午 | 开班动员 | 主办单位领导主持, 邀请部有关领导出席 |
| 8.28 下午 | 贯彻习近平同志 2.19 讲话新思路——提升新闻舆论工作的有效性 | 史安斌教授 (清华大学教授, 新闻与传播学院副院长, 青年长江学者) |
| 8.29 上午 | 网络舆情的监测、研判与应对策略 | 陈昌凤教授 (清华大学教授, 新闻与传播学院常务副院长) |
| 8.29 下午 | 如何讲好城市故事/城市品牌与城市负面形象的博弈 | 范红 (清华大学教授, 国家形象传播研究中心主任)/或者张铮 (清华大学副教授, 文创产业发展研究院副院长) |
| 8.30 上午 | 政府新闻发布 (舆论引导) 与媒体互动 | 王勇平 (原铁道部新闻发言人)/或者王惠 (原北京市政府新闻办公室主任) |
| 8.30 下午 | 研讨/座谈 | 学员互动 (拟邀部有关领导参加) |
| 8.31 上午 | 新媒体时代的领导干部媒体素养和沟通技巧 | 拟邀中央电视台新闻主播, 著名节目主持人/或者中央电视台特约评论员 |
| 8.31 下午 | 1.考核 | 主办单位 |
| | 2.结业仪式 | 主办单位领导主持 |

